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时间、方式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传真、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及列席人员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5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（四）会议主持人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鹏飞先生主持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的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：

（一）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，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，并完成了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

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(七) 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执行及预计 2024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执行及预计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监事叶家鹏回避该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《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(十一) 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(十二) 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，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